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2025-024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魏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魏建先生自2019年4月26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已满6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魏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魏建先生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改选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魏建先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责。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补选工作。

魏建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发展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魏建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12 证券简称:西典新能 公告编号:2025-035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1.取消的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取消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2025年5月20日

3.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12	西典新能	2025/5/14

二、取消原因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结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征求意见稿)》的文件精神,经审慎决策后拟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取消原定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本次股东大会的取消,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另行确定会议安排,审议相关事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与支持。

特此公告。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ST金鸿 公告编号:2025-026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2024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由于年度报告工作量大、过程繁杂,相关的审计和评估工作仍在进行过程中,可能会涉及到公司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计负债”“管理费用”“信用减值损失”“营业外支出”等报表项目的审慎确认。公司本着审慎原则及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调整至2025年4月29日。

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12)。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所规定的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此次调整定期报告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 001278 证券简称:一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5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长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1件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1、证书号:第7861141号

发明名称:一种杂草关键部位定位方法、装置、设备和介质

专利权人:吉林长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专利号:ZL 2024 1 1430077.2

专利申请日:2024年10月14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04月08日

本发明涉及计算机图像处理技术领域,具体而言,涉及一种杂草关键部位定位方法、装置、设备和介质。获取第一杂草图像数据集;对杂草和农作物图像进行标注和数据增强得到第二杂草图像数据集;搭建改进的yolov8?pose网络模型,用第二杂草图像数据集进行训练,得到训练好的yolov8?pose网络模型;获取待检测杂草图像,输入训练好的yolov8?pose网络模型,得到杂草顶端分生组织部位的像素坐标;其中,对网络模型的改进,包括:将C2f卷积块中的Bottleneck层替换为MBConV层,得到C2f_EMBC层;将损失函数替换为MPDIoU。这样就实现了精准定位杂草顶端分生组织关键部位。

该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但有助于推动自主创新,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技术优势,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从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宏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宏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宏利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23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宏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宏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29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4月29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宏利中短债债券A	宏利中短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384	01238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1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100,000.00

注:1、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金额为:10万元(不含10万元),暂停起始日为2025年4月29日。

2、本基金于2025年5月6日起恢复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大额转换转入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5年4月29日起,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10万元(本基金A、C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计)。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超过1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本基金于2025年5月6日起恢复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和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4)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或010-66555662;本公司网站www.manulifefund.com.cn。

5)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5-032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租赁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融资租赁情况概述

根据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计划和实际经营需要,为了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拟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部分设备资产向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租赁”)、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和租赁”)及其他融资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直租等融资租赁业务。中集租赁、融和租赁及其他融资租赁公司均具备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相关资质,融资金额不超过80,000.00万元。融资租赁事项的相关额度、租赁利率、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双方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该融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和2024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保证公司融资计划顺利实施,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5月14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60,0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含)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90,000.00万元。担保申请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和2024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二、担保进展情况

据上述融资租赁及担保事项,公司本次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远新材料”)与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银金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根据实际放款安排为和远新材料提供不超过5,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上述实际担保额度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吴祥虎

2、注册地址:宜昌高新区白洋工业园区田家河片区李家湾路

3、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22年3月24日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食品添加剂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科技中介服务;标准化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2025年一季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224,161.30	219,644.29
负债总额	171,055.72	167,391.2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333.34	6,666.67
流动负债	61,218.87	70,697.57
净资产	53,105.58	52,253.00
营业收入	130.53	5,205.79
利润总额	868.95	2,009.87
净利润	868.95	1,931.15
资产负债率	76.31%	76.21%

四、担保协议及租赁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和远新材料前期已与邦银金租签订了有关担保协议及融资租赁协议,公司为和远新材料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金额需根据实际融资金额确定。相关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和远新材料与邦银金租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

出租人: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人: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金额:5,000.00万元

融资期限:3年(自起租日起至第36个月的对应日止)

2、公司与邦银金租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主债务人: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满三年时止。

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应向甲方履行的全部债务(无论该债务是否基于融资租赁关系产生),以及主合同未生效、全部或部分无效或被撤销或被解除后,应由该承租人承担的返还财产及损害赔偿责任。

五、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268,770.85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1.60%。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1、《融资租赁合同》;

2、《保证合同》;

3、银行放款回单。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浙商汇金兴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4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汇金兴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汇金兴利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49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浙商汇金兴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04-28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汇金兴利增强债券A	浙商汇金兴利增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492	01449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注:自2025年4月28日起,对浙商汇金兴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大额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单个账户每一开放日申购不得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则10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100万元(不含)的部分将确认失败。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于2025年4月28日起暂停大额申购期间,单个账户每一开放日申购不得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

(2)敬请投资者做好交易安排,投资者可以登陆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tocke.com.cn或拨打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345进行相关咨询。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承立新先生被司法拍卖的2,66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0%)已完成过户。

● 本次司法拍卖过户后,承立新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由74,949,421股下降至72,289,42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17.00%下降至16.40%。

● 本次司法拍卖过户属于执行法院裁定导致的被动减持。承立新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过户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造成影响。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上市公司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及第二十二条:“(三)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执行的,参照适用本指引关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但本指引第十四条第一款关于受让比例、转让价格下限的规定除外。”规定,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所受让的股份。

2025年4月25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业务系统查询得知,持股5%以上股东承立新先生被司法拍卖的2,66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0%)已完成过户。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15日10时至2025年4月16日10时(延时除外),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无锡中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承立新先生持有的公司1,280万股(266万股+1014万股)股票进行公开拍卖,其中冬亮竞得26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根据无锡中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5)苏02执21号之二),公司发布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二、本次拍卖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业务系统显示,上述被司法拍卖的2,660,000股公司股份已于2025年4月24日完成过户登记,承立新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由74,949,421股下降至72,289,42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17.00%下降至16.40%。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司法拍卖过户属于执行法院裁定导致的被动减持,承立新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过户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造成影响。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上市公司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及第二十二条:“(三)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执行的,参照适用本指引关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但本指引第十四条第一款关于受让比例、转让价格下限的规定除外。”规定,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所受让的股份。

3、本次司法拍卖完成过户后,承立新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由74,949,421股下降至72,289,42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17.00%下降至16.40%。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5-27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75,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持有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由原来已审批的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78,000.00万元,增加后的78,000.00万元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78,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持有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现将公司近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近期购买的产品主要情况为:

公司名称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认购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源泉46号收益凭证	固定利率收益凭证	4,500	募集资金	2025年4月24日	2025年12月22日

二、理财产品风险提示

1、流动性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发行人虽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的风险。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业协会对证券公司风险管理的相关要求,发行人目前具备充足的流动资金,可以满足日常运营及偿付到期债务的需求。但如出现流动性短缺、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的情况,在收益凭证到期时可能无法及时、全额支付,导致投资者的本金及预期收益发生损失。

2、信用风险。收益凭证产品以发行人的信用发行。在收益凭证存续期间,发行人可能发生解散、破产、无力清偿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或强制执行等情形,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规定的破产清算程序,在依法处置发行人财产后,将按一般债权人顺序对投资者进行偿付。因此,在最不利情况下,投资者的收益凭证本金及收益可能无法按照认购协议约定偿付。

3、操作风险。由于发行人内部管理流程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收益凭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风险,从而导致投资者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

4、信息系统风险。发行人的信息系统因不可抗力、软硬件故障、通讯系统不正常中断、运行不稳定、处理能力不足、操作失误等原因使公司业务无法正常开展,将对公司的业务将造成严重损害,甚至导致客户索赔。同时公司信息系统也可能因不能及时更新、升级或者因使用新技术而导致无法预料和控制的风险。

5、政策法律风险。收益凭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自律规则开展的。如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自律规则发生变化,可能对收益凭证的发行运作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导致投资者损失。

6、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监管部门暂停或停止柜台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收益凭证产品的发行运作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导致投资者损失。

7、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可通过发行人网站、交易终端、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网站或中国证券业协会认可的其他途径,及时了解收益凭证相关信息及制度规则。如未及时查询,或对交易规则和配套制度的理解不够准确等,可能导致投资决策失误。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安全性高的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中心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通过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五、公司此前12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情况

公司名称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认购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源泉46号收益凭证	固定利率收益凭证	4,500	募集资金	2025年4月24日	2025年12月22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尊客悦享49号一粤开证券固定收益凭证	固定收益凭证	2,000	募集资金	2025年4月22日	2026年1月21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源泉42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利率收益凭证	2,500	募集资金	2025年3月13日	2026年1月21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安享966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凭证	1,500	募集资金	2025年2月10日	2026年1月21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安享969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凭证	18,000	募集资金	2025年1月27日	2026年1月21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4945期-保守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5,000	募集资金	2025年1月27日	2026年1月22日	否
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兴桂支行	协定存款	存款	290.22	募集资金	2025年1月24日	2026年1月23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协定存款	存款	0.73	募集资金	2024年12月23日	2025年12月22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协定存款	存款	0.85	募集资金	2024年12月23日	2025年12月22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协定存款	存款	624.80	募集资金	2024年12月22日	2025年12月21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安享910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凭证	12,000	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6日	2025年11月5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尊客悦享32号一粤开证券保本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9,000	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22日	2025年7月21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源泉40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利率收益凭证	3,000	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3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尊客悦享20号一粤开证券保本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3,500	募集资金	2024年5月30日	2025年5月28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存款	7,000	募集资金	2024年5月24日	随时可转让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源泉33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利率收益凭证	5,000	募集资金	2024年5月21日	2025年5月19日	否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安享925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凭证	3,000	募集资金	2024年12月24日	2025年1月21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安享928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凭证	3,000	募集资金	2024年12月9日	2025年3月10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煜泽弘利A系列70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	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7日	2025年2月5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金泽鑫动208】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	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6日	2025年2月6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安享909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凭证	3,000	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6日	2024年12月4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4818期-数字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8,000	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1日	2025年1月23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4821期-保守看涨(银河商品动量指数)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12,000	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1日	2025年1月23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尊客悦享31号一粤开证券保本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3,000	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18日	2025年4月17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存款	1,013.71	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14日	2025年1月10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存款	4,000	募集资金	2024年5月24日	2025年4月22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存款	1,000	募集资金	2024年5月24日	2024年8月22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定期存款	存款	43,900	募集资金	2024年4月4日	2024年10月4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定期存款	存款	10,000	募集资金	2024年3月27日	2024年9月27日	是
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兴桂支行	协定存款	存款	84.60	募集资金	2024年1月25日	2025年1月23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协定存款	存款	3,041.35	募集资金	2023年12月22日	2024年12月21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协定存款	存款	4.73	募集资金	2023年12月22日	2024年12月21日	是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协定存款	存款	7.96	募集资金	2023年12月22日	2024年12月21日	是

注:上述起始日期均为产品起息日期。已到期协定存款的“产品认购金额(万元)”是指协定存款协议到期当日账户余额。未到期协定存款的“产品认购金额(万元)”是指在协定存款协议有效期内,2025年4月23日当天账户余额,活期账户内超过50万元按照协定存款执行利率。

截至2025年4月23日,公司及子公司过往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赎回的现金管理产品共16项(含已认购但未起息产品),未到期金额累计73,916.6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78,000.00万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现金管理产品内容及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水泥 公告编号:2025-036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表决权的公告

股东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声明

1.本次征集表决权为依法公开征集,征集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证投服中心)是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的投资者保护机构,符合《证券法》第九十条、《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第三十二条、《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征集条件。

2.征集人承诺,自征集日至审议征集议案的股东会决议公告前不转让所持股份。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一)征集人基本信息与持股情况

征集人全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324690714C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沽源路110弄15号

法定代表人:卢文道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05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面向投资者开展公益性宣传和教育;公益性持有证券等品种,以股东身份或证券持有人身份行权;受投资者委托,提供调解等纠纷解决服务;为投资者提供公益性诉讼支持及其相关工作;中国投资者网站的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调查、监测投资者意愿和诉求,开展战略研究与规划;代表投资者,向政府机构、监管部门反映诉求;中国证监会委托的其他业务。

持股数量:120股

持股性质:无限售流通股

(二)征集人利益关系情况

征集人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

杜健为征集人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征集人仅就《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其中,对13.01《选举杜健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的表决意见为“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13.02、13.03议案的表决意见为“0票”,表决意见详见下表(说明:征集人不接受与征集人表决意见不一致的委托):

| 序号 | 累积投票